

綜合組

新北市政府 函



100

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
受文者：內政部

地址：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
承辦人：盧禹廷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7066

傳真：(02)29692036

電子信箱：AQ2225@ntpc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府城規字第10921449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檢送「新北市國土計畫」案相關資料，報請貴部核定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國土計畫法第11、12條規定辦理暨依貴部營建署109年9月29日營署綜字第1091202404號函、109年10月13日營署綜字第1091209598號函檢送之會議紀錄及109年10月26日電子郵件檢送之直轄市、縣市國土計畫通案性文字及範例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前於109年1月16日報貴部審議，經提109年6月29日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第9次會議審議通過，修正後於109年8月20日報請貴部核定，經貴部營建署於109年9月22日召開機關研商會議，本案業依前開109年9月22日會議結論及109年10月26日直轄市、縣市國土計畫通案性文字及範例修正完竣。
- 三、檢送修正後之新北市國土計畫及新北市國土計畫（規劃技術報告書）各3份及光碟1份（含前開新北市國土計畫及新北市國土計畫（規劃技術報告書）內容）（如附件）。
- 四、副本抄送相關單位，請貴單位逕請至雲端連結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8aVGb>）下載修正後之新北市國土計畫及新北市國土計畫（規劃技術報告書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水利局、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新北市政府

內政部營建署 總收文

109. 11. 13

內政部



1090086042

第1頁 共2頁

新北市政府公文用紙



1090064105 109/11/13



另有附件1份

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新北市政府工務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、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、新北市政府交通局、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、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、新北市政府地政局、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、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市長侯友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城鄉發展局局長決行

